

某工程停工损失造价索赔案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
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7/2021_2022__E6_9F_90_E5_B7_A5_E7_A8_8B_E5_c56_457265.htm 一、工程概况：该项目位于上海宝山区某供销大楼，建筑物长54.55m，宽20.364m，高25m，建筑面积5374m²。1-5层加1层地下室，框架结构，地下室底版600mm厚带筏梁砼标号C35，框架柱、梁砼标号C35，板厚120-180mm不等。施工期间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进行了基础围护施工，土钉墙建筑物的东、南、北共473m²，西面采用D700×9200mm搅拌桩共160根755m³，轻型井点降水。内外墙加气砼砌块墙，外装修玻璃幕墙，内装修二次设计。二、施工进度：该工程2005年2月施工封顶，因建设单位在使用用途上方案未确定，待修改设计方案，使工程缓建。建设方口头通知施工方停工，并要求施工单位不要撤离施工现场，随时可能开工，但方案待讨论，市场调研需时间。结果该工程停工6个月，停工工期180天。三、停工期索赔计算：该工程恢复施工后，按新的局部修改设计施工，并对二次设计装修工程施工。工程结束待施工决算、审计时，施工方提出停工期间损失索赔费用。经造价审计部门、建设方、施工方多次协商，根据市场实际行情，达成一致，采用分项费用计算法对本案测算如下：1.脚手架费用按停工期间租赁费计算：钢管 306.79元/天×180(天)=55222(元) 扣件 165.72元/天×180(天)=29830(元) 小计 85052(元) 2.房租、水电费：停工期间房租、水电费按实际发生凭付款凭证计算，此项费用是建设方另一单位收取(因租此单位房屋)。房租费 7000元/月×6(月)=42000(元) 水、电费 5612元/月×6(月)=33672(元) 小计

75672(元) 3.人工补偿：因管理人员始终没有离开施工现场，随时等待开工，根据实际情况人工费补偿计算如下：人工费只考虑管理人員工资 $15\text{人} \times 50\text{元/天} \times 180(\text{天}) = 135000(\text{元})$ 以上三项费用合计 $85052 + 75672 + 135000 = 295724(\text{元})$ 大写：贰拾玖万伍仟柒佰贰拾肆元 其他费用如工地管理费、公司管理费、利息、利润等不再计取。上述费用得到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共同认可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